

质量手册	主题：公正性声明	
	第七版	第 3 次修订
章节号：NJB Y-QM0.2-2018	第 1 页	共 1 页

0.2 公正性声明

为确保本公司环境检测工作的公正性、独立性和诚实性，公司管理层特作如下声明：

- 1、本公司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标准和规范，遵循客观独立、公平公正、诚实信用原则，恪守职业道德，承担社会责任。
- 2、本公司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独立从事各项业务活动，并对相应的检测报告及结果负责，独立承担法律责任。保证检测工作不受任何行政干预，为所有客户提供科学、公正、准确、满意的服务。
- 3、本公司严格按照《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》、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》等要求建立管理体系，编制《质量手册》，并把《质量手册》作为内部管理的基本准则和对客户以及社会提供质量保证的承诺。为所有用户提供同样服务，承担为客户保守机密的义务。
- 4、本公司严格执行《实验室公正性、独立性、诚实性控制程序》、《公正性风险识别及控制程序》，正确应用公正性风险管理理念，明确公正性的政策和实验室活动的公正性要求，识别可能影响公正性的因素，保证在实验室的组织机构、职责、过程控制、程序中均有控制这些影响因素的措施。
- 5、本公司建立《防范和惩治弄虚作假行为管理程序》，确保出具的检测数据准确、客观、真实、可追溯。公司对检测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，本着“谁出数据谁负责，谁签字谁负责”的原则，采样和分析人员、审核与签发人员分别对原始检测数据、检测报告的真实性终身负责。
- 6、公司全体人员不参与任何可能会降低我公司技术能力、独立性判断、公正性和检测诚信度的活动。确保人员不受任何来自内外部的不正当的商业、财务和其他方面的压力和影响，并防止商业贿赂。
- 7、本公司全体人员恪尽职守，竭诚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服务，并接受各界人士和单位对我公司公正性的监督和检查。

南京白云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最高管理者： 钱宁

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